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O'S ENVIRO-PRO HOLDINGS LIMITED

勞氏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9)

公 佈

**不尋常股份價格及成交量變動
主要股東可能銷售股份
及
恢復買賣**

勞氏環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注意到近日本公司股份價格及成交量出現不尋常上升。董事會謹此聲明，本公司獲主要股東通知，彼現正與一名代理進行討論將來出售其於本公司之部分現有股權。然而，在現階段概無簽立任何協議。

除上文所述者外，董事會確認，概無任何有關擬進行收購或變賣之磋商或協議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23條予以披露，董事會亦不知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股份價格之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所訂明之一般責任予以披露。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由二零一零年三月四日下午二時三十分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佈。本公司已申請由二零一零年三月五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恢復股份買賣。

本公佈乃承董事會命作出，董事願就本公佈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

代表董事會
勞氏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勞國康

香港，二零一零年三月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勞國康博士、高樂平女士、梁體趨先生及張沛強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白慶中教授；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鄭啓泰先生、焦惠標先生及王琪先生。